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公告

關連交易 向中銀集團人壽保險有限公司增資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向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中銀人壽進行兩次增資。本公司於2008年6月25日向中銀人壽增資港幣255,000,000元。於2009年7月3日，本公司同意再向中銀人壽進一步增資港幣765,000,000元。由於兩次增資均按比例進行，中銀人壽仍將由本公司和中銀保險分別持有其51%和49%的股權。

中國銀行間接持有本公司約66.06%的股權，因而是本公司的關連人士。中銀保險是中國銀行的全資附屬公司。中銀人壽由於是中國銀行的聯繫人士，因而是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據此，增資構成本公司在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關連交易。鑑於上市規則就增資規定的適用百分比率低於2.5%但是高於0.1%，增資須遵循上市規則第14A章的申報和公告要求，但可豁免遵守取得獨立股東批准的要求。

增資

增資

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向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中銀人壽進行兩次增資。本公司於2008年6月25日按每股面值港幣10元認購中銀人壽增發的25,500,000股股份，對中銀人壽增資港幣255,000,000元。於2009年7月3日，本公司同意再按每股港幣10元認購中銀人壽增發的76,500,000股股份，對中銀人壽進一步增資港幣765,000,000元。由於兩次增資均按比例進行，中銀人壽仍將由本公司和中銀保險分別持有其51%和49%的股權。

第二次增資預期將於2009年7月初完成。

支付

第一次增資以現金方式支付，通過本公司的內部資源撥付。第二次增資將以現金方式支付，亦會通過本公司的內部資源撥付。

本公司的資料

本公司於2001年9月12日在香港註冊成立，持有本公司主要營運附屬公司中銀香港的全部股權。

中銀香港是香港主要商業銀行集團之一。中銀香港及其附屬公司通過設在香港的280多家分行、470多部自動櫃員機和其他服務及銷售渠道，向零售客戶和企業客戶提供全面的金融產品及服務。中銀香港是香港三家發鈔銀行之一。此外，中銀香港及其附屬公司在中國內地設有22家分支行，為其在香港及中國內地的客戶提供跨境銀行服務。中銀香港獲中國人民銀行委任為香港人民幣業務的清算銀行。

本公司股份於2002年7月25日開始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為「2388」，美國預託證券場外交易代碼為「BHKLY」。

中銀人壽的資料

中銀人壽主要在香港經營人壽保險業務。截至2008年12月31日，其經審計淨資產值為港幣725,939,356元。2008年財政年度，其經審計除稅前虧損為港幣1,230,112,810元及經審計除稅後虧損為港幣1,136,761,794元。虧損主要是由於在2008年金融危機下對證券固定收入的市場價格調整所致。截至2007年12月31日，其經審計淨資產值為港幣1,362,701,150元。2007年經審計除稅前利潤為港幣262,013,557元及經審計除稅後利潤為港幣208,467,420元。

增資的理由與利益

通過增資，中銀人壽可以進一步增強其資本實力，以迎合未來的發展和業務增長需要。增資的資金亦可使中銀人壽滿足因短期市場波動而導致的法律和監管方面對資本充足率的要求。

各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增資的交易條款公平合理，按照一般商務條款訂立，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的影響

中國銀行間接持有本公司約66.06%的股權，因而是本公司的關連人士。中銀保險是中國銀行的全資附屬公司。中銀人壽由於是中國銀行的聯繫人士，因而是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據此，增資構成本公司在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關連交易。

鑑於上市規則就增資規定的適用百分比率低於2.5%但是高於0.1%，增資須遵循上市規則第14A章的申報和公告要求，但可豁免遵守取得獨立股東批准的要求。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聯繫人士」	指 具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中國銀行」	指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主要從事商業銀行活動，為本公司約66.06%股本的間接持有人
「中銀保險」	指 中銀集團保險有限公司，根據香港法例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為中國銀行的全資附屬公司
「中銀人壽」	指 中銀集團人壽保險有限公司，根據香港法例註冊成立的公司，本公司與中銀保險分別佔其51%及49%股權
「中銀香港」	指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根據香港法例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增資」	指 本公司於2008年6月25日按每股港幣10元認購中銀人壽增發的25,500,000股股份，以及預期將於2009年7月初完成的按每股港幣10元擬議認購中銀人壽增發的76,500,000股股份，從而對中銀人壽進行增資
「本公司」	指 中銀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根據香港法例註冊成立的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幣」	指 香港的法定貨幣港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楊志威

香港，2009年7月3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肖鋼先生*（董事長）、李禮輝先生*（副董事長）、和廣北先生（副董事長兼總裁）、李早航先生*、周載群先生*、張燕玲女士*、高迎欣先生、馮國經博士**、高銘勝先生**、單偉建先生**、董建成先生**、童偉鶴先生**及楊曹文梅女士**組成。

* 非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